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 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 责任。

一、董事任命的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 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 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提名周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命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 过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王思源女士,因个人原因辞任,自 2025年11月13日起不再担任董事、董 事会秘书。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4,72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426%,不是失信联合惩 戒对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它职务,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王思源女士已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及违反承 诺的情形, 离仟后将继续履行承诺。

三、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 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本次人员变动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 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人员离任后,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在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沈磊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王思源女士在公司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思源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周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查了上述人员的任职资质、专业经验、个人履历等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亦未发现其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一)《王思源女士辞职报告》:
- (二)《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三)《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7日

附件:

1. 周军先生简历

周军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业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5年6月,任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测试主管;2023年8月至今,任上海华岭申瓷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